

股票简称：中国铝业

股票代码：601600

公告编号：临 2008-13 号

## **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200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1、本次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0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以下简称“本次会议”）无否决及修改提案的情况。
- 2、本次会议无新提案提交表决。
- 3、中国铝业公司及受其控制的企业（包括兰州铝厂、包头铝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和贵阳铝镁设计研究院）作为关联股东，须于本次会议上回避表决。中国铝业公司及受其控制的企业所持股份数不计到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内。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200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于 2008 年 5 月 9 日上午 10:00 在北京市海淀区西直门北大街 62 号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投票方式召开。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20 人，代表股份 9,176,026,632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 13,524,487,892 股的 67.85%。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长肖亚庆先生因公不能出席会议，由半数以上董事推荐由公司董事罗建川先生主持并担任会议主席。

### **二、议案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如下决议：

审议及批准公司竞购中国铝业公司和中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在北京产权交易所挂牌交易的兰州连城陇兴铝业有限责任公司 100%的股权、中铝西南铝冷连轧板带有限公司 100%的股权、中铝河南铝业有限公司 84.02%的股权、中铝瑞闽

铝板带有限公司 75%的股权、中铝西南铝板带有限公司 60%的股权，以及华西铝业有限责任公司 56.86%的股权，并授权公司管理层具体落实相关事宜。

关联股东中国铝业公司及受其控制的企业回避表决。

同意 2,705,716,526 股，反对 900,559,074 股，弃权 6,500 股。同意的股份数占该议案出席会议的股东（或其授权代表）所持的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5.0279%。

### **三、律师见证情况**

会议经北京市嘉源律师事务所指派律师为本次会议见证，并为本次会议出具法律意见书，认为：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表决程序及出席本次会议人员的资格均符合有关法律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会议的表决结果有效。

### **四、备查文件目录**

1、股东大会决议

2、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〇八年五月九日